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2024 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5E7VWFTTW



关于浙江豪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F10469号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豪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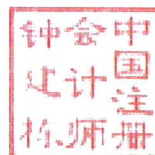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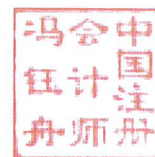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建栋

钟建栋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钰丹

冯钰丹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79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8.8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5,6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2,880,691.9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2,719,308.10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3年7月6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1009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使用金额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元

明细	金额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9,821,933.11
减：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0.00
减：购买理财产品	396,000,000.00
加：理财产品赎回	396,000,000.00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14,980.83
减：2024年度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40,501,933.13
加：2024年度活期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金额	1,303,185.19
减：其他（注）	55,413.26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1,682,752.74



注：其他中包含了于本期支付的发行费用中印花税费用 48,191.88 元，以及因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本期将项目所属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1204070029300407478 账号进行注销，转出累计产生的存款结息余额 7,221.38 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管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管不存在违反《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2023 年 6 月，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嘉善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北京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嘉善支行	3304040160000869575	活期户	81,682,752.74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1204070029300407478	已销户	0.00
合计				81,682,752.74

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1204070029300407478 账号已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销户。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8,00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投资，该 8,000.00 万元理财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额度的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均已赎回。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收益起算日	赎回日	期限	预期年化参考 收益率	收益
1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 构性存款产品	3,800.00	2024-5-22	2024-8-20	90 天	1.25%-3.05%	26.70
2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 构性存款产品	4,000.00	2024-5-22	2024-5-31	9 天	1.25%-3.05%	2.81
3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 构性存款产品	4,000.00	2024-6-3	2024-6-30	27 天	1.25%-3.05%	8.43
4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 构性存款产品	4,000.00	2024-7-5	2024-7-31	26 天	1.25%-3.05%	8.12
5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 构性存款产品	4,000.00	2024-8-7	2024-8-31	24 天	1.25%-2.90%	7.10
6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 构性存款产品	3,800.00	2024-8-23	2024-12-23	122 天	1.50%-2.75%	32.39
7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 构性存款产品	4,000.00	2024-9-5	2024-9-30	25 天	1.25%-2.70%	6.85
8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 构性存款产品	4,000.00	2024-10-8	2024-10-31	23 天	1.25%-2.70%	6.30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收益起算日	赎回日	期限	预期年化参考 收益率	收益
9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 构性存款产品	4,000.00	2024-11-4	2024-11-27	23 天	0.80%-2.50%	5.80
10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 构性存款产品	4,000.00	2024-12-2	2024-12-31	29 天	0.80%-2.40%	6.99

(五)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在北交所上市,收到募集资金后将募集资金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户中进行专项管理和储存,并经审批后严格用于募投项目的支出。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由于募集资金专户未开通网银,公司募投项目涉及设备提供商较多,每次办理支付业务均需至柜台进行逐笔办理的时间花费较久,且支付过程受银行营业时间影响。因此,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公司考虑到操作的效率及便捷支付的考虑,在支付募投项目所涉非置换设备时,经审批后会根据资金实际支付需求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将等额货款统一集中转至公司基本户中,再从公司基本户等额将货款逐一通过网银电汇至各设备提供商。

上述募集资金支付过程均需履行募集资金审批手续,同时转至一般户的金额与对外支出金额一致,当一般户收到划转资金后基本于当日或次日完成对外支出,此外,公司对上述支出均记录台账备查,以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规定用途且不存在与其他资金混淆不清的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控制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中支付过程的管理,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公司除了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外币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应付设备采购款、工程款等,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外,其他涉及募投项目所涉设备的支付,均前往银行柜台,通过募集资金专户逐笔进行办理,不再通过公司基本户进行中转支付。

四、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除前述“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所述情形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



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信息披露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9,271.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50.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36.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扩建年产 3500 万只微型受话器、2500 万只微型扬声器、5500 万只微型扬声器集成模组项目	否	14,271.93	4,050.19	6,531.42	45.76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5.05	100.1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9,271.93	4,050.19	11,536.47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扩建年产 3500 万只微型受话器、2500 万只微型扬声器、5500 万只微型扬声器集成模组项目：2024 年以来，受国内外经济及消费电子需求放缓等因素的影响，对应的市场需求情况短期内发生了一定的变化，下游手机、平板电脑等终端产品需求增速放缓，公司为应对最新市场需求，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放缓了本项目部分产线的投入进度，以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力求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因此，本项目投资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建设，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将项目的建设期限延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完工期限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无
募集资金置换自募资金情况说明	无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无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详见三、（四）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详见三、（五）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超过 100.00%，系累计投入金额中包含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证书编号: 31000006029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 三 三十一

姓名	钟建栋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0-05-19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杭州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390051980051977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 年 月 日



姓名	冯钰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7年1月21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62119970121595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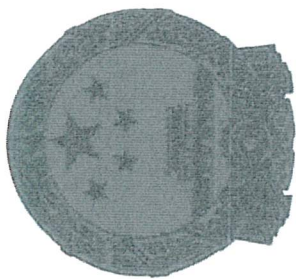
冯钰舟 310000063630

证书编号：31000006363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3年3月3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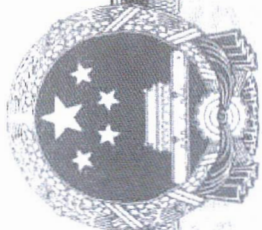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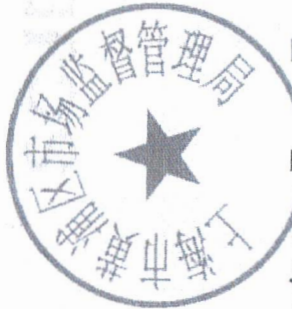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4 日